

抚远市人民政府

抚政函〔2022〕13号

抚远市人民政府 关于抚远市2022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安排（以前年度结余）的批复

市乡村振兴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抚远市2022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安排的请示（以前年度结余）》（抚乡振呈〔2022〕10号）已收悉，经市政府研究决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组织编制的《关于抚远市2022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安排（以前年度结余）》内容：

（一）整合资金规模

以前年度结余资金7.785843万元。

（二）整合计划安排

围绕与建档立卡结果相衔接，与脱贫成效相挂钩，共计实施项目1个，项目均出自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，计划使用整合资金7.785843万元。

计划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个，计划使用整合资金7.785843万元，具体项目为：浓桥镇新远村农田路项目，计划使

用整合资金 7.785843 万元。

二、你局要严格执行资金计划各项内容，不得改变资金用途，不得挤占、挪占、挪用、截留资金，确保财政涉农资金（以前年度结余）项目顺利实施。同时你局要加强跟踪管理，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，充分发挥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：抚远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（以前年度结余）

抚远市人民政府

2022年3月25日



抚远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（以前年度结余）

填报单位：抚远市乡村振兴局

日期：2022年1月12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是否出自项目库	建设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规模		以前年度已列支结余资金		预计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开始时间	预计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结束时间	预计开工时间	预计竣工时间	使用方式	带动机制				绩效	行业部门	建设部门	备注		
			乡（镇）	村		单位	数量	总投资（万元）	黑财指（农）【2021】143号						黑财指（经）【2016】320号	群众参与方式		受益对象					预期收益情况	
																脱贫户		农户						
																户数	人数	户数						人数
合计							7.785843	1.4825	6.303343															
一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						7.785843	1.4825	6.303343															
1	农田路项目	是	浓桥镇	新远村	维修农田砂石路8.5公里、宽3.5米、厚0.35米。	公里	8.5	7.785843	1.4825	6.303343	2022.3	2022.4	2022.4	2022.12	村集体使用	4	6	90	220		铺设砂石≥8.5公里，当年开工率≥100%、当年完成率≥100%。道路补助15万元/公里，使用年限≥5年，受益农户≥90户，受益脱贫户≥4户	农业农村局	浓桥镇人民政府	